

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段考時間表

1 月 19 日 星期二

1 月 18 日 星期一

三 年 級	二 年 級	一 年 級	年 級 / 時 間
自修	自修	自修	1 8:20 8:50
英語	英語	英語	2 9:00 10:00
自修	自修	自修	3 10:10 10:40
自然	自然	自然	4 10:50 11:50
自修	自修	英聽 測驗 (13:30 - 14:00)	5 13:15 14:00
自修	自修	自修	6 14:10 14:40
社會	社會	社會	7 14:50 15:50
停課			8 16:00 16:45

三 年 級	二 年 級	一 年 級	年 級 / 時 間
自修	自修	自修	1 8:20 8:50
數學	數學	數學	2 9:00 10:00
自修	自修	自修	3 10:10 10:40
國文	國文	國文	4 10:50 11:50
自修	英聽 測驗 (13:30 - 14:00)	自修	5 13:15 14:00
英聽 測驗 (14:25 - 14:55)	健教	健教	6 14:10 14:55
自修	自修	自修	7 15:05 15:50
輔導課			8 16:00 16:45

※請注意英聽測驗時間三個年級不同，
請監考老師務必提早至教務處取卷。

※ 因應期末休業式，1 月 20 日(三)第一節與 1 月 18 日(一)第六節調課，請原來任教 1 月 20 日(三)第一節的老師監考 1 月 18 日(一)第六節。

※ 考試時間和平時不同。請注意看時刻表，免得發生錯誤，並請監考老師提早至教務處取卷。

※ 兩天的第二、四節及第二天第七節的監考時間都提早，上課老師都辛苦了。

※ 各科皆有可能畫卡，學生於每節考試時應準備 2B 鉛筆與橡皮擦，並務必請學生按照座號就坐。

※ **各年級作文、手寫卷、數學科考卷一律用黑色原子筆作答，否則以 0 分計算。**

※ 請老師按照上課的課表監考，務必清點答案卡及手寫卷，並在試卷袋上簽名後才離開教室。

※ 考試時間不得提早交卷，請任課老師落實段考監考，並不定時走動觀看學生考試情形。